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天喻，证券代码：300205）于2025年4月25日、4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与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因被列入 SDN 制裁清单、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等因素影响，公司业绩出现大幅下滑。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业绩预告》。
4. 经查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问询，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 因公司涉及违规担保情形且未在规定期限内解决，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违规担保情形已消除，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

公告披露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尚未同意。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及此后每月披露的进展公告。

7. 根据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沟通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三、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2024 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形。
3.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